

浙商汇金聚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01 月 18 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3.1 主要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5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7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8
§5 投资组合报告	8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0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0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0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2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2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2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12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13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10 备查文件目录	13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3
10.2 存放地点	13
10.3 查阅方式	13

§ 1 重要提示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0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浙商汇金聚鑫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69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3月2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9,999,097.2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p>(一) 封闭期投资策略</p>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结合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结合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实施情况、市场收益率曲线变动情况、市场流动性情况，综合分析债券市场的变动趋势。最终确定本基金在债券类资产中的投资比率，构建和调整债券投资组合。</p> <p>2、债券投资组合策略</p> <p>在债券组合的构建和调整上，本基金综合运用久期配置、期限结构配置、类属资产配置、收</p>

	<p>益率曲线策略、杠杆放大策略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日常管理。</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1) 信用债投资策略</p> <p>信用类债券是本基金重要投资标的，信用风险管理对于提高债券组合收益率至关重要。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行业发展周期、公司业务状况、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状况等因素综合评估信用风险，确定信用类债券的信用风险利差，有效管理组合的整体信用风险。同时，本基金将运用本基金管理人比较完善的信用债券评级体系，研究和跟踪发行主体所属行业发展周期、业务状况、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状况等因素，综合评估发行主体信用风险，确定信用产品的信用风险利差，有效管理组合的整体信用风险。</p> <p>(2) 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p> <p>基于行业分析、企业基本面分析和可转换债券估值模型分析，并结合市场环境情况等，本基金在一、二级市场投资可转换债券，以达到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稳健增值的目的。</p> <p>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对于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选择风险调整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以降低流动性风险。</p> <p>(二) 开放期投资策略</p> <p>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年10月01日 – 2019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00,457.53
2. 本期利润	5,110,864.5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8,470,513.1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6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包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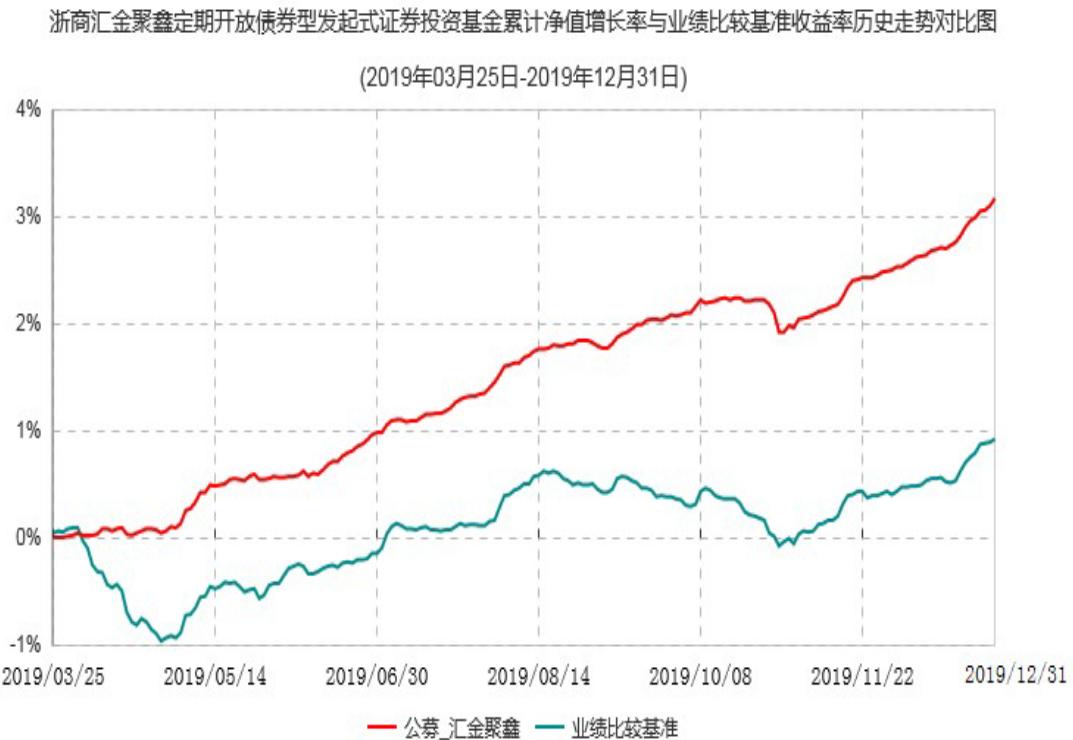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 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9%	0.04%	0.61%	0.04%	0.38%	0.00%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9年3月25日，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但报告期末距建仓结束不满一年。建仓期为2019年3月25日-2019年9月24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期限		证 券 从 业 年 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应洁 茜	本基金基金经理，浙商汇 金聚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浙商汇金聚禄一年定期开 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基金经理、浙商汇金短 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浙商汇金中高等 级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	2019- 03-25	-	6 年	中国国籍，硕士。2013年 加入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 益事业部交易主管、投资 经理助理。现任浙商汇 金聚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浙商汇金聚禄一年定 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及 浙商汇金聚盈中短债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金基金经理、浙商汇金聚 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基金基金经理、浙商汇金 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浙商汇金中高 等级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及浙商汇金聚盈中短债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拥有基金从业资格及 证券从业资格。
--	--	--	--	---

注：上述表格内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并公告披露之日。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以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长为目标，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执行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四季度债券市场先跌后涨。在9月10年国债触及3%关键位置后，市场看空情绪明显，在通胀预期下，10月利率单边上行，存单价格上行至下半年高点，3月期股份制银行存单价格突破3.05%，一年期突破3.2%，11月市场围绕央行“降息”，收益率一路下行，MLF从3.3%降至3.25%，为2018年4月以来首次调降，OMO 7天由2.55% 降至2.5%，

为2018年3月以来首次调降。MLF调降体现了央行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的决心，一定程度上缓解市场对货币市场担忧，债市情绪得到提振。OMO调降确认了货币政策宽松预期，超市场预期。全月10年国债下行接近20BP。12月中美达成第一阶段协议，但市场利空因素钝化，贸易谈判、通胀、经济数据基本都是2bp内震荡，同时千亿摊余成本法基金入市，配置力量强劲，新老券利差压缩明显，短期金融债下行明显。四季度经济数据及基本面略好于市场预期，但在货币政策宽松的预期下，尤其跨年资金充裕，流动性压力较小，利率震幅缩小。

本基金在四季度增配利率债及中短久期银行金融债。

感谢投资者的支持，我们将继续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努力为持有人获取优异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浙商汇金聚鑫定期开放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1.0166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9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不适用本项说明。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22,398,473.50	94.21
	其中：债券	722,398,473.50	94.2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165.00	3.9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18,403.67	0.48

8	其他资产	10,713,141.99	1.40
9	合计	766,830,184.1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35,693,500.00	6.8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89,630,973.50	113.7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27,518,973.50	63.1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7,074,000.00	18.72
9	其他	-	-
10	合计	722,398,473.50	139.3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18006	国开1702	1,210,970	124,184,973.50	23.95
2	190207	19国开07	700,000	70,518,000.00	13.60
3	182801	18兴业绿色金	400,000	40,652,000.	7.84

	4	融01		00	
4	162800 7	16浦发绿色金融债02	400,000	40,264,000. 00	7.77
5	192006 1	19宁波银行小微债02	400,000	40,252,000. 00	7.7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19宁波银行小微债02的发行人宁波银行于2019年1月11日、3月22日、7月5日和7月6日因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受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处罚共计34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16浦发绿色金融债02的发行人浦发银行于2019年10月12日、10月14日因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共计26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19中信银行CD218的发行人中信银行于2019年8月9日因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项，未依

法履行其他职责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没收违法所得33.6677万元，罚款2190万元，合计2223.6677万元。

本基金投资该债券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的投研团队对上述债券发行人违约情况进行了及时分析和跟踪研究，认为该事件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性影响。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359.1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688,782.8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713,141.9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9,999,097.2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	-

“-” 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9,999,097.2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97.23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97.23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1.96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出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本基金情况。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97.23	1.96%	10,000,097.23	1.96%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10,000,097.23	1.96%	10,000,097.23	1.96%	3年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1001 -20191231	499,999,000.00	0.00	0.00	499,999,000.00	98.04%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比例超过基金总份额的20%且持有比例较大，除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的各项风险情形外，还包括因该类投资者巨额赎回可能导致的基金清盘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基金净值波动风险。							
根据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自基金成立之日起，基金管理人的发起资金持有基金份额不得少于3年，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上述相关风险事项。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未出现其他影响投资者决策的重要信息。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浙商汇金聚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浙商汇金聚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浙商汇金聚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报告期内在指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住所及托管人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询；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www.stocke.com.cn。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18日